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1-024

江苏赛福天钢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公司本年度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5 元（含税），每股转增股本 0.3 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苏赛福天钢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实现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771,703.59 元人民币。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556,876.09 元人民币，按照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655,687.61 元人民币，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97,646,171.09 元人民币。为持续、稳定地回报公司股东，让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人民币（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220,8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560,000.00 元人

民币（含税）。2020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为 30.80%。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220,800,0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转增股本 66,240,000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20,800,000 股增加至 287,040,000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方案是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资金支出安排所制定，充分兼顾了股东回报和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的要求，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投资者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钢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